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民字第1130024261號

附件：如文。



主旨：本轄仁和村仁愛段無名道路命名案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、花蓮縣道路命名暨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2至第5條、花蓮縣道路命名暨門牌編釘標準作業程序第6點第2款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經徵詢仁和村長及地方相關人士意見，並於113年6月13日召開道路命名實地勘查會議，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- 二、案地現況為無名道路，因相鄰前空軍防空學校舊址，因當地歷史因素爰命名為「防校街」，除方便本地民眾瞭解亦有助於外地人士辨識。
- 三、惟設籍於該鄰民眾如就該道路命名事項需表示意見，請於本公告張貼起7日內，自113年8月16日起至113年8月22日止，逕向本所民政課承辦人：林鉅智先生；電話：8523126轉158，以書面提出陳述意見，如未於上述期間內提出，則依行政程序法第105條第3項規定視為放棄陳述。
- 四、道路命名位置圖，詳如附件。

鄉長游淑貞

吉安鄉辦理道路命名會勘紀錄表

一、申請案由花蓮縣吉安鄉戶政事務所(女士/先生)為申請辦理☒增編 ☐更名 道路命名會勘。二、會勘地點：仁和村仁愛段 136 地號。三、會勘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 上午 10 時 30 分整。

四、會勘單位、人員及會勘意見：

會勘單位	會勘意見	會勘人員簽名或蓋章
仁和村 陳村長淑美	研校街(建議命名)	陳淑美
吉安鄉戶政事務所： 承辦員：張秋麗	請公所函文所有權人同意舊道命名後予以編訂門牌	張秋麗
吉安鄉公所民政課長	建議參酌仁和村長意見辦理。	游月雄
吉安鄉公所承辦人	依各建議辦理。	林鉅智
申請人		曹和杉代

五、現況勘查情形：

協助為辦理仁和村仁愛段 136 地號初編門牌登記，評估該號是否辦理道路命名。

☐都市計畫區內☐公有地 權屬機關_____屬 ☐私有地 ☐道路用地☐非都市計畫區內☐公有地 權屬機關_____☐私有地 ☐_____用地，現況為 柏油 路面，☒鄰近☐銜接仁和村花蓮縣吉安鄉中正路二段 420-8 號

六、會勘結論：

☒ 依本縣道路命名暨門牌編訂作業程序第六點規定辦理，道路擬命名：仁和 村 阮校 路、(街) _____ 巷。☐ 不命名原因：

七、會勘相片：如後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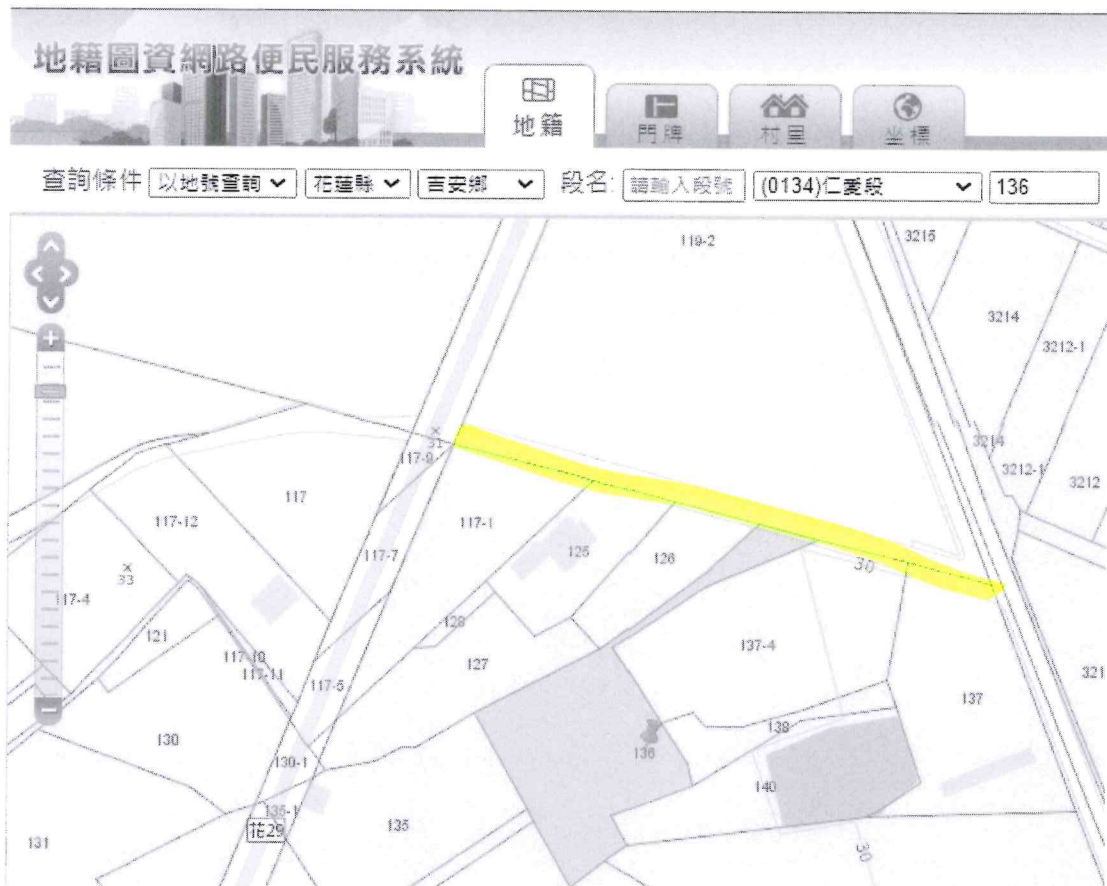
會勘地點：仁和村仁愛段 136 地號

時間：11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



辦理道路命名位置圖—仁和村仁愛段 136 地號前路段

1. 地籍圖系統



2. 門牌系統資料

